

##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光璟房地产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风险提示

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97.35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42.37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813.38亿元。上述两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910.73亿元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100%，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%。除上述两类担保之外，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。

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#### （一）担保情况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有100%权益的子公司上海光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光璟房地产”）拟接受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上海分行”）提供的4.7亿元融资，期限不超过24个月，作为担保条件：上海光璟房地产以其名下土地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，上海光璟房地产100%股权提供质押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晨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晨栝房地产”）100%股权提供质押，公司对上海光璟房地产该笔融资提供100%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、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

#### （二）担保审批情况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(一) 公司名称：上海光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；
- (二) 成立日期：2019年5月30日；
- (三) 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,000万元；
- (四) 法定代表人：张翼；
- (五) 注册地点：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1号16幢；
- (六) 主营业务：房地产开发经营, 物业管理, 住房租赁经营；
- (七) 股东情况：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晨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。
- (八)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

(单位：万元)

	2019年11月30日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0,010.96
负债总额	11.00
长期借款	0
流动负债	11.00
净资产	9,999.96
2019年1-11月	
营业收入	0
净利润	-0.04

上海光璟房地产于2019年5月正式成立，无2018年财务数据。

(九) 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(十) 项目用地基本情况如下：

所属公司	成交(亿元)	土地证号或宗地号	土地位置	出让面积(平方米)	容积率	绿地率	土地用途
上海光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4.5	沪(2019)浦字不动产权第139224号	康桥镇9街坊7/15丘	4,705.00	2.6	35%	商住

## 三、本次交易拟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持有 100% 权益的子公司上海光璟房地产拟接受民生银行上海分行提供的 4.7 亿元融资，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，作为担保条件：上海光璟房地产以其名下土地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，上海光璟房地产 100% 股权提供质押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晨栝房地产 100% 股权提供质押，公司对上海光璟房地产该笔融资提供 100% 连带责任保

证担保。

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、利息(含罚息、复利)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

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。

#### **四、董事会意见**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被担保方上海光璟房地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系正常履行股东义务。上海光璟房地产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开发正常，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，同时上海光璟房地产以其名下土地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，上海光璟房地产100%股权提供质押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晨栢房地产100%股权提供质押，故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较小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。

#### **五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为158.02亿元，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97.35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42.37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为1,310.47亿元，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813.38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53.97%。上述两类担保合计总额度1,468.50亿元，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910.73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96.34%。除上述两类担保，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(一) 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二日